

2023年3月8日 星期三 今日8版 总第1795期

彰显政法力量 弘扬法治精神

宁夏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宁夏法院单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64-0020 邮发代号:73-5

十大关键词解读两高报告

7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两高报告回顾了过去五年的主要工作,披露许多重要信息。点名赵正永、孙力军等落马腐败分子,提及侵害“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名誉等引发社会关注的案件。扫黑除恶、高压反腐、加强人格权保护、保护未成年人等法治重点与社会关切高度契合、形成呼应。

关键词一 扫黑除恶

——依法审结涉黑涉恶案件3.9万件26.1万人,一批为害一方的“村霸”“街霸”“矿霸”被绳之以法

最高法报告提出,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审结涉黑涉恶案件3.9万件26.1万人。一批为害一方的“村霸”“街霸”“矿霸”被绳之以法。

最高检报告提出,坚持“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

恶犯罪一个不凑数”。起诉涉黑涉恶犯罪26.5万人,其中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6.4万人。

河北齐心律师事务所主任齐秀敏代表表示,过去5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累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经验做法,取得巨大成果。要一以贯之保持严惩高压态势,老百姓痛恨什么、反对什么,就要坚决防范和打击。同时号召广大群众积极举报黑恶势力欺压百姓违法犯罪线索,参与到扫黑除恶斗争的行动中来。

(下转02版)

最高检下发通知 全面贯彻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有关规定

“三八”国际妇女节前夕,最高人民检察院下发《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切实保障妇女权益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检察机关依法做好支持起诉、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惩治犯罪、司法救助、诉源治理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对检察机关全面保障妇女权益提出具体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经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修订通过,自今年1月1日起施行。《通知》指出,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立法举措,是我国妇女保护的专门法律规范,是国家人权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检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妇女权益保障法对于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充分发挥妇女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中的作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明确,各级检察机关要全面贯彻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大支持起诉力度,加强对涉及妇女合法权益的行政诉讼、行政非诉执行案件的监督力度,充分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依法从严惩处侵犯妇女生命健康、人身自由、人格尊严等犯罪,深入开展对涉案妇女的司法救助,结合司法办案深入剖析侵害妇女权益的深层次原因,促进诉源治理。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在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指出,2022年,全国法院各项工作稳中有进。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8547件,审结13785件;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专门人民法院受理案件3370.4万件,审结、执结3081万件,结案标的额9.9万亿元。

周强在报告中表示,五年来,最高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推动人民法院工作实现新变革新发展。

(下转02版)

据《检察日报》

宁夏16名女民警警嫂警察母亲获公安部全国妇联通报表扬

本报讯(首席记者 马涛)为表彰先进、树立榜样,在“三八”国际妇女节来临之际,公安部、全国妇联对全国公安机关200名成绩突出女民警、296名好警嫂、294名爱警母亲予以通报表扬。其中,来自宁夏的吴忠市公安局交管局交管一大队副大队长张静文、固原市公安局原州区分局办公室三级警长陈雅楠获评“全国公安机关成绩突出女民警”称号,丁丁、任爱娟等7名警嫂获评“好警嫂”称号,周凤琴、杨新梅等7名警察母亲获评“爱警母亲”称号。

“和爱人结婚30多年来,无怨无悔支持他的工作,严格家风、严守各项工作纪律。在组织的培养下,女儿也成长为一名优秀的刑警。”多年来,丁丁成为丈夫的坚强后盾,作为宁夏法院单社记者,她以笔为戈讲述宁夏警察故事,传递宁夏公安正能量。

只进一扇门 办成一揽子事 银川打造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会客厅”

本报讯(记者 杨秀丽)3月7日,记者了解到,银川市司法局打造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会客厅”,着力满足群众“只进一扇门、办成一揽子事”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

银川市司法局将有效整合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三大中心,优化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公证、司法鉴定、仲裁、行政复议等资源,综合办理公共法律服务领域6大类12项服务,实现法律服务提供方式由分散单一向综合性、多功能、一体化转变,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多维度的法律服务。“会客厅”将设立8个业务接待窗口,并设置调解室、谈话室、案件评查室等多功能室,形成“前台受理、后台办理、前后衔接”的工作机制,保障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一站式接收、一揽子服务、全链条解决。

“会客厅”坚持统一管理、各负其责原则,通过建立业务服务规范标准,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中心各项业务办理。加强各项业务间配合协同及数据联通共享,最大程度为群众提供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的纠纷解决途径,促进“一元解纷”向“多元化解”转变,切实解决群众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积极向群众宣传推介宁夏“12348”法律服务热线、宁夏法网、“银川公共法律服务微平台”微信小程序等智慧服务渠道,将服务方式从单一的电话咨询丰富为预约办理、面对面视频解答,逐步形成各个平台对接互通、有机融合的服务机制,为群众提供高效智能的7×24小时现代化公共法律服务。

致敬宁夏政法战线上的巾帼力量

04-05版

从“传统普法”到“智慧普法” 由“灌输式普法”转变为“互动普法” 我区发挥公职律师“参谋助手”优势助力依法决策

的意见和建议,有效发挥依法决策的“参谋助手”作用。同时,明确公职律师对重大决策事项及事关群众利益行政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审查事项一律不得上会研究,有力凸显规章制度“把关人”作用。2020年以来,该厅组织公职律师专项清理规范性文件666件,宣布失效16件、废止87件。

“充分发挥公职律师的法律特长,将70%的公职律师优先配置在劳动关系、仲裁信访、劳动监察等岗位,切实推动人社系统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水平不断提高。”该厅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近年来,该厅组织具有

丰富执法经验的公职律师对人社部门87项执法事项重新修订自由裁量幅度,对45项违法行为实行“首违不罚”“首违轻罚”的包容免罚机制。安排公职律师与厅劳动监察执法部门开展全区执法案件质量巡查,指导帮助基层查漏补缺整改问题,提升执法水平,通过规范明确执法权力的“分界线”,打造公正执法、良法善治的执法环境,依法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2020年以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均保持在90%以上。针对农民工讨薪等社会热点问题,专门组织公职律师专门深入建筑工地、工矿企业等执法

一线,集中释法、现场维权,加大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处罚力度,切实保障好农民工合法权益。2022年以来,为2.07万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2.22亿元。

同时,发挥好公职律师普法宣传作用,通过以案释法、集中宣法、智慧普法等多种形式,不断推进人社系统“八五”普法工作向纵深推进。根据不同受众群体的法律诉求,针对性开展订单式、选举式、专项式普法讲法,让普法宣传更接地气更暖人心。将“传统普法”转变为“智慧普法”,由“灌输式普法”转变为“互动普法”。

自治区检察院深入推进“五型”模范机关建设

本报讯(首席记者 王潇翊)近日,自治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2022年度机关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暨服务型机关建设推进会,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过去一年,自治区检察院机关着力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进“五型”模范机关建设,各项工作开展得卓有成效。今年,自治区检察院将不断增强党支部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认真贯彻落实党建工作

模范作用,切实把法律监督职能履行好,把党建工作责任落实好。秉持检察为民的司法理念,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融入日常工作的一点一滴、一言一行、一事一案。把握服务基层的工作重点,想基层之所想、急基层之所急、解基层之所难,经常到基层一线“望闻问切”,多给基层“雪中送炭”,帮助基层“排忧解难”,自觉维护自治区检察院领导机关的良好形象,在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建设中展现检察担当、贡献检察力量。

我区司法行政系统开展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学习雷锋好榜样

本报讯(记者 杨秀丽)3月7日,记者了解到,我区司法行政系统开展2023年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连日来,自治区司法厅组织参观雷锋纪念馆、召开主题党日、雷锋精神座谈交流会、“我们身边的雷锋青年”先进典型事迹宣传、诗歌朗诵等活动,强化“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志愿服务”模式,深入推动社区依法治理,推动“法律进社区”,开展法律普及、爱心助学、清洁家园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完善社区网格化管理模式,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社区建设中的作用。制定下发方案推进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引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在奉献中体现作为,让文明实践有“力度”,服务群众有“温度”。(下转02版)



该所全体干警的捐款来到宁夏儿童福利院,将这笔善款捐赠给福利院的孩子们。
本报通讯员 曹志 摄

我在现场

交警一路疾驰 护送幼儿就医

本报讯(记者 刘炳宇)3月5日16时57分许,吴忠市公安局红寺堡区分局交警大队接到群众求助:称自己一岁半的小孩在家误服农药,需要送往医院急救,希望得到民警的帮助。

接警后,正在公安检查站执勤的民警立即与当事人取得联系,并在天河香园路口与其会合。见面后,见到孩子的父亲准备下车和民警说明情况,民警马学亮远远地挥手并大声说:“现在车流量较大,请你们紧跟警车,我们会尽最大努力、以最快速度将你们安全护送到医院。”说完,马学亮便驾驶警车护送对方车辆一路向医院疾驰而去。一路上,民警打开警灯,拉响警笛,不时用喊话器示意前方车辆让行,不到15分钟便将患儿安全护送到红寺堡人民医院。到达医院后,马学亮迅速向医护人员说明情况,在护士的引导下将小孩送到急诊室,最终得到第一时间的紧急救治。

孩子的救治情况一直牵动着民警们的心。次日上午,马学亮主动联系孩子的父亲,询问孩子的病情。当得知小孩已经脱离生命危险,正在住院进行进一步康复治疗时,民警悬着的心才放下,继续投入到紧张的工作中。

宁报集团新闻职业道德监督热线

0951-6019493(机关纪委) 0951-6033843(全媒体指挥中心)



总值班编委 刘启生 本版首席编辑 倪慧 版式设计 朱玉华 广告热线 6015975 征订热线 6017438 区外订阅专用邮发代号 73-500 发行投诉热线 4010973

新闻热线 0951-6029038 13995477360 石嘴山新闻热线 13099569083 吴忠新闻热线 13995057070 固原新闻热线 13995041177 中卫新闻热线 18295370156



宁夏法院单社
官方微信公众号



宁夏公告
小程序



宁夏公告
微信公众号